

教学语法丛书 之十

主编 张志公 副主编 庄文中 黄成稳

主谓短语·主谓句

吴为章



人民教育出版社

教学语法丛书之十

主谓短语·主谓句

吴为章 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教学语法丛书之十
主谓短语·主谓句

吴为章 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总店科技发行所发行
北京联华印刷厂印装

787×1092 1/32 印张3.125 字数62.000
1990年7月第1版 1990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860
ISBN7-107-10678-5
G·411 定价1.10元

酒肴与餐具

——代序

吃酒席，目的在于品尝那些佳肴美酒，不在于吃餐具。然而毕竟要有一套合用的餐具来盛装佳肴，饮酒进菜。餐具很有些讲究，不仅不是可有可无的，也不应当是马马虎虎的。它本身要成套，不能是乱糟糟的杂七杂八的一堆；每套餐具还应当和酒肴相配合，什么样的酒肴就用与之相适应的盘、杯、碗、匙。餐具要让人使用方便，制作、色彩最好协调一些，有点艺术性，让人用着舒适，多少有点促进食欲的作用。设计餐具，制作餐具，都不是很容易的事。

明眼人一看就知道，这里是想用餐具比喻教学语法的语法体系。这个比喻很浅薄；凡比喻也很难做到比得绝对贴切，严丝合缝，完全吻合。

学校的教学语法，任务是让学生明了一种语言（这里说的是汉语）的语法规律、规则，并且能够在听、说、读、写的语言活动中实地运用，以期有助于提高语言能力。在教学语法中，语法体系是工具，是手段，不是教学的最终目的。教学语法工作者如果把主要精力用在探究语法体系以至沉溺于语法体系的分歧论战之中，那是很不妥当的。回到上边那个比喻：设计餐具、制作餐具都是重要的，然而那不是厨师的任务。厨师的任务是把酒肴备妥，作好，并且适合对象的需要，作给小孩或老年人的，量不妨少一点，作得烂一些。

好消化一些，作给青壮年的，量就不妨多一些，还要有些耐咀嚼、耐消化的东西，作给南方人的或北方人的，中国人的或外国人，的也应有所区别，如此等等。设计、制作餐具，也不是宴会主人的任务，主人的任务是使客人吃得高兴，吃得受用，吃了有益。并不排除这种可能性：主人和厨师都是餐具设计专家。然而，今天既是主人和厨师，首先要把主人和厨师的任务完成好，不应主次不分，把注意力倾注在餐具上。

但是，毕竟得有个体系。在基础教育阶段，全国各地各学校使用的教学语法的语法体系，宜于大体一致。张老师一个讲法，王老师一个讲法；一中一个讲法，二中一个讲法；甲地一个讲法，乙地一个讲法。如果这样，那对教学工作是极端不利的，对语法学本身的发展也是不利的。

现在已经在部分地区、部分学校开始使用并且将要陆续更广泛使用的教学语法体系是《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试用）》。1981年7月在哈尔滨举行了一次全国性的规模盛大的“语法和语法教学讨论会”。重要议题之一是讨论如何修改从五十年代中期开始在全国使用的《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经过充分讨论，会议商定了修改的原则和要点。随后又用了两年多的时间，经过起草，反复征求意见，反复修改，产生了目前这个《提要》，于1984年经有关领导部门批准公布试用。《提要》不是一个全新的体系，是在《暂拟系统》的基础上修订而成的。不过作为一个体系，必然是一个整体，因而改动某一点往往要牵动其他若干点，所以看上去好象改动还是不小。这样就会使不少教师和其他有关的人对这个体系感到陌生。为了帮助大家熟悉《提要》，有助于语

法教学，人民教育出版社参与制定的部门和有关同志计划组织编写一套丛书，按照《提要》的内容，化整为零，分解为若干题目，写成若干本小书，每书一题，多举些实例，这样可以把每个问题讲得清楚明白一些。这项工作得到语言学界和语文教学界许多学者的热情支持，分别认了题目，认真编著。现在稿子陆续写出，经过编辑处理，就要相继交付排印了。编辑部门要我把这套丛书的产生经过和意图说一说，于是写了这篇代序。

需要说明两点。为丛书写稿的同志们各有自己的语法观点。大家支持这个《提要》，是为了教学工作的需要，并不意味着每一位都全面同意《提要》的讲法，放弃了自己的观点。所写的稿子里也不免间或带进点本人的看法，以至与《提要》不完全一致。编辑部愿意保留每位作者的稿子的本来面目，不加改动，有点不同的讲法未尝不好。至于在中学教学，则建议以《提要》为准。这是一。其二，实际主持这套丛书的编辑工作的，是庄文中、黄成稳两位同志。还有田小琳同志也曾出过力，只是目前脱离了这项工作，所以没有列名。我本人则只不过对这套丛书起了点促成作用而已。不敢掠美，所以也应当说一声。尽管如此，我仍代表丛书的编辑者和出版者向支持这项工作、为丛书写稿的学者们和关心这套丛书的读者们致以衷心的谢意。

张志公
1987年3月

目 录

第一节 概说	1
一 主语和谓语	1
二 短语和句子	4
第二节 主谓短语的类型	7
一 按主语的性质分	7
二 按谓语的性质分	11
三 一般的主谓短语和包孕的主谓短语	14
第三节 主谓短语的用途	18
一 构成主谓句	18
二 充当各种成分	21
第四节 主谓短语的性质	42
第五节 主谓句的范围	46
一 主谓句和非主谓句	46
二 完全主谓句和不完全主谓句	49
第六节 主谓句的类型	53
一 怎样确立主谓句的句型系统	53
二 主谓句的谓语类句型及其再分类	59
第七节 主谓句的运用	73
一 组织好各类主谓句	73
二 选择好各类主谓句	79
第八节 有关的两个问题	84
一 句首的名词性成分	84
二 话题和主语	88

第一节 概 说

一 主语和谓语

主语和谓语是主谓结构的两个直接组成成分。它们之间的关系，可以从结构和语义两方面来观察。

从结构上看，在正常情况下，主语一定在谓语之前。如：

(1) 船从漩涡中冲过。(高语一，10①)

(2) 梅雨瀑最低。(高语一，4)

但是，在一定条件下，也可以谓语在前，主语在后。如：

(3) 多谢了，素不相识的人！(《人民日报》
1986, 3, 12)

(4) 灭了，

① 本书引例主要来自人民教育出版社1981年以来出版的中等学校语文课本。括号中简注“高语”，指高中语文课本；“中语”，指中等师范学校语文课本(试用本)；“初语”，指六年制重点中学初中语文课本(试教本)《阅读》，也有一部分引例选自《〈人民文学〉1983年短篇小说选》(湖南人民出版社)，简称“83短选”；《一九八四年短篇小说选》(人民文学出版社)，简称“84短选”；李存葆《高山下的花环》，简称“高”。 “高语一，4”，读作高中语文课本第一册第4页。

风中的蜡：
僵了，
井底的蛙：
倒了，
泥塑的菩萨。（《郭小川诗选》188—189）

（5）“出来吧，你们！”（高语二，186）

谓语出现在主语前面有几个原因：1、强调谓语，如例（3）；2、在诗歌里，为了达到押韵的目的，如例（4）；3、如实地描写说话者急于要表达的内容，如例（5）。

谓语可以根据修辞上的需要出现在主语的前面，这种情况表明：同其他结构相比，主谓结构中的主语和谓语之间的关系是比较松弛的。这种比较松弛的关系，还可以由另外两个方面得到证实：

第一，主语和谓语之间往往可以有停顿，而且还可以在主语的后头加上语气词，把主语同谓语隔开。如：

（6）大堰河，是我的保姆。（高语六，45）

（7）沸腾的热血啊，汇流在几代人心头！（高语六，53）

例（6）主语和谓语之间有停顿，用逗号隔开。例（7）主语之后有语气词“啊”和停顿，并用逗号同谓语隔开。

第二，只要不引起误解，主语还往往可以隐没。如：

（8）战士们的三只小船就奔着东南方向，箭一样飞去，（　）不久就消失在中午水面上的烟波里。

（高语二，187）

例（8）包含两个分句，第二分句的主语“小船”承上一

个分句省略。主谓结构的主语可以隐没有几种情况，或者说条件，我们后面还会谈到这种情况。

从语义上看，主语和谓语的联系很复杂。单以谓语是由动词性词语^①充当的来看，主语所指的事物和谓语所表示的动作或行为之间的联系就有好几种：有的是动作的发出者，即所谓施事；有的是受动作影响的事物，即所谓受事，有的与动作行为有一定联系，或者说动作或行为是系属于主语所表示的事物的，我们称之为“系事”^②；有的是动作凭借的工具或动作发生的时间、处所等。如：

(9) 吴吉昌立刻放了草筐，向棉田走去。（中语二，54）

(10) 韩老六被四个自卫队员押着。（中语七，214）

(11) 狂风呼啸。（高语一，46）

(12) 这支笔只能写小楷。（转引自朱德熙《语法讲义》96页）

①“动词性词语”包括动词，以动词为中心的偏正短语，述宾短语，述（动）补短语，兼语短语，连动短语和由动词组合而成的联合短语。

②“系事”的提法来自吕叔湘先生关于施事和受事相对待的观点。吕叔湘先生曾说：“‘施’和‘受’本是对待之词，严格说，无‘受’也就无‘施’，只有‘系’。一个具体的行为必须系属于事物。……只系属于一个事物的时候，我们觉得这么一个动作和这么一个事物有关系，施和受的分别根本就不大清楚。”（《汉语语法论文集》116页）根据这一观点，我们把分不清施和受的主语，叫做“系事”，即动作所系属的事物。

(13) 三十年代后出现了量子化学。(高语一, 39)

(14) 炕根下堆着一床蓝布被子。(中语七, 263)

例(9)的“吴吉昌”是施事主语，例(10)的“韩老六”是受事主语，例(11)的“狂风”是系事主语，例(12)的“这支笔”是工具主语，例(13)的“三十年代后”是时间主语，例(14)的“炕根下”是处所主语。

至于谓语是由形容词性词语^①、名词性词语^②或主谓结构充当的主谓短语，它们的主语和谓语之间的语义关系，就更不好确定了，有的语法著作把它们统称之为“话题主语”。关于这，我们后面还会作进一步的论述。

二 短语和句子

主谓结构是重要的句法结构，也是典型的句子结构。作为句法结构的主谓结构，是主谓短语。如：

花开

柳绿

作为句子结构的主谓结构，是主谓句。如：

花开了。

柳绿了！

主谓短语和主谓句之间，既有联系，又有区别。主谓短语，一带上特定的语调，就立刻升格为主谓句；反之，一个

① 形容词性词语包括形容词，以形容词为中心的偏正短语，述(形)补短语和由形容词组合而成的联合短语。

② 名词性词语包括名词、代词、数词、量词，以名词为中心的偏正短语，数量短语，“的”字结构和由名词组合而成的联合短语。

主谓句，一旦失去特定的语调，它就降格为主谓短语。这就是二者的联系。二者的区别则在于：

第一，主谓短语是静态单位，备用单位，而主谓句是动态单位，使用单位。

第二，主谓短语没有特定的语调，而主谓句有特定的语调。在书面上，主谓句的特定语调用句号、问号、感叹号表示出来。

第三，由于主谓短语是备用单位，没有特定的语调，因此，它同现实生活的联系是多方面的。“花开”，可以因人因时因地而异地理解为“花正在开”“花开过了”“花该开了”“花开了吗”等等。而主谓句由于是使用单位，有特定的语调，因此它同现实生活的联系是相对固定的，“花开”应当是“花正在开。”“花开过了！”“花该开了！”“花开了吗？”当中的一个意思。例如：“春天来了，花儿开了起来。”在这个例句中，“花开”与现实生活的联系是确定的，它所传递的信息是“花已经并且持续怒放”。总之，作为人们交流思想的工具的句子，“花开”应当传递特定的信息，体现出交际的功能，这是与作为短语的“花开”大不相同的。

第四，由于主谓短语是备用单位，是还没有进入交际场合的语言材料，因此，一方面它的出现环境很多，运用很广，另一方面，它又不能随意变更自己组成成分的排列次序。比如“花开”，不能随意变更为“开花”。可以说，作为短语，主谓结构只有常式，没有变式。主谓句则不同，由于它是使用单位，已经进入交际场合，因此，它可以根据交际的需要，调整自己的结构形式，从而发挥最佳的交际效能。比

如，“樱花开了吗？”可以调整为“开了吗，樱花？”从而起到强调、突出谓语部分的目的。而由于已经进入特定的交际场合，因此，作为句子，“樱花开了吗？”或“开了吗，樱花？”它们的出现环境也就受到一定的限制，不能再出现在小于句子的语言环境中了。

第二节 主谓短语的类型

一 按主语的性质分

(一) 名词性主语

名词性词语充当主语的主谓短语是最常见的。名词充当主语是没有什么限制的。代词充当主语，常用的是人称代词和指代人或事物的指示代词、疑问代词。以名词为中心的偏正短语，由名词性词语组成的联合短语，各类“的”字短语，同位短语，也都可以充当主语。如：

- (1) 月亮渐渐升高 (名词)
- (2) 将军却没有发觉 (名词)
- (3) 我热爱新北京 (人称代词)
- (4) 这是什么 (指示代词)
- (5) 谁来 (疑问代词)
- (6) 最著名的三个险滩是泄滩、脊滩和崆岭滩 (偏正短语)
- (7) 经理、事务员、会计、招待员们一齐给劳模打水洗脸 (联合短语)
- (8) 你和他一块走 (联合短语)
- (9) 送人的、被送的都含着眼泪 (联合短语)
- (10) 先进的要带落后的 (“的”字短语)

(11) 玉秀怀中抱着的是梁三喜未曾见过面的女儿
(“的”字短语)

(12) 我们十七个从祖国来的文艺工作者坐在板凳上
(同位短语)

时间名词、处所名词和方位词语充当主语的主谓短语有两种情况：

甲 谓语是陈述主语所表示的时间或处所的。如：

(13) 前是山 (方位词)

(14) 岛上没有旅店 (方位短语)

(15) 中国是东方巨人 (处所名词)

(16) 今年三十 (时间名词)

(17) “五四”到一九二七年的十年间，是现代文学初步发展的阶段
(方位短语)

乙 谓语表示某种事件或状态，主语表示某种事件或状态发生的时间或处所。如：

(18) 外面开始在飘雪 (方位词)

(19) 桌上放着一个高台蜡烛 (方位短语)

(20) 夜里要刮风 (方位短语)

(21) 现在是将近午后三点钟 (时间名词)

数词、量词、数量短语充当主语，也是名词性主语。不过，这些词语充当主语有一定的条件。数词充当主语，多半用在表示数目计算的句子里，量词充当主语限于它的重叠形式，数量短语充当主语，它指称的事物一般是上下文中出现过的。如：

(22) 十是两个五 (数词)

- (23) (棉花) 棵棵长得象小树 (量词)
- (24) (刘家峧有两个神仙, 邻近各村无人不晓:)
一个是前庄上的二诸葛, 一个是后庄上的三仙姑
(数量短语)
- (25) 一千公斤等于一吨 (数量短语)

(二) 动词性主语

动词性词语可以充当主语, 但有一定的条件。如:

- (1) 讨论讨论很有必要 (动词)
- (2) 做起来难 (述补短语)
- (3) 学习理论很重要 (述宾短语)
- (4) 不去是对的 (偏正短语)
- (5) 派谁去办交涉最好 (兼语短语)
- (6) 根治黄河和开发黄河, 自古以来就是中国人
民的梦想 (联合短语)

从上述用例中可以看出, 动词性词语充当主语时, 谓语通常属于以下几种情况:

1. 是描写的。一般由形容词性词语充当, 如例(2)、(3)、(5)。
2. 是判断性的。一般由动词“是”和它的宾语组成的述宾短语充当, 如例(6); 也可以是带表示肯定、强调意味的“是……的”格式的形容词, 如例(4)。
3. 是评议性的。通常由动词“有”和它的宾语组成的述宾短语充当, 如例(1)。

(三) 形容词性主语

形容词性词语充当主语的条件, 除了与动词性词语充当

主语一样外，有时候，它的谓语可以是兼语短语或由表示存现意味的动词组成的其他短语。如：

- (1) 干干净净最舒服 (形容词)
- (2) 虚心使人进步 (形容词)
- (3) 不诚实不好 (偏正短语)
- (4) 兴奋、幸福和愉快立刻浮现在她的脸上。
(联合短语)

例(1)、(3)的谓语是形容词性偏正短语，例(2)的谓语是兼语短语，例(4)的谓语中心语(即述语)“浮现”是表示存现意义的动词。

动词、形容词充当主语之后，绝大多数仍然保留动词、形容词的语法特点。如可以受否定副词修饰，可以重叠，可以加时态助词等，因此，它们仍然保持原来的词性，没有转类为名词。但是，如果充当主语的动词或形容词前边带了表示领属关系的名词或代词作定语时，它们就不再表示某种动作或性状，而成为可以指称的对象了。这时，这些动词或形容词就丧失自身的一些语法特点，而取得了名词的一些语法特点，因此可以看成是动名词或形名词，由它们同定语所组成的偏正短语，则是名词性短语。如：

- (5) 但是，黎明的到来，毕竟是无法抗拒的。
- (6) 老太婆的骂就成了哭。
- (7) 他的漂亮，不只在刘家有名。
- (8) 他的粗暴使人难以忍受。

(四) 主谓结构充当主语

主谓结构充当主语是有条件的。这我们后面再详细介